

國立空中大學人事服務簡訊 第 107 期

<http://www.nou.edu.tw/~person/>



每月出刊

人事室 編印 (101.06.18)

一、法規篇

- (一)有關民眾致總統府網站民意信箱建議各校改善行政效率，善用數位設備減少重複收取證件參酌。【教育部 101.5.9 臺人(一)字第 1010906384 號書函】
- (二)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入口網站之訓練類別常見疑義一覽表，請參閱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網站。【教育部 101.5.10. 臺人(二)字第 1010083238 號書函】
- (三)「公務人員訓練進修協調會報設置及實施要點」部分規定業經修正發布，請參閱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網站。【教育部 101.5.14. 臺人(二)字第 1010085550 號函】
- (四)內政部函知「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報到查閱辦法」修正為「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報到查訪及查閱辦法」，並經內政部 101 年 4 月 30 日台內警字第 1010890248 號令修正發布，請據以辦理該犯罪紀錄查閱事宜。
【教育部 101.5.18 臺訓(三)字第 1010089413 號書函】
- (五)公立學校客座助理教授於學年度中轉任公立學校專任助理教授，其前後在校服務成績優良者，不得併資辦理年資加薪或年功加俸。
【教育部 101.5.21 臺人(二)字第 1010087053 號函】
- (六)學校依教師法第 14 條之 1 第 2 項規定，暫時繼續聘任教師，其暫時繼續聘任之聘期，應自前次聘約期滿之次日起至該教師解聘、停聘、不續聘案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准並由學校以書面通知送達當事人之日止，至其薪津則按其所支標準繼續發給，教育部 88 年 9 月 2 日台(88)人(二)字第 88099674 號書函自即日起停止適用。
【教育部 101.5.21 以臺人(二)字第 1010076271A 號函】
- (七)「公務機密維護錦囊第 2 號~機敏會議資訊保密之道」及「機關安全維護錦囊第 2 號~憤怒哥大鬧監理站」2 則案例。案例置於法務部廉政署首頁/下載專區/維護錦囊及教育部政風處首頁/電子公告欄。【教育部 101.5.22 臺政字第 1010093317 號書函】
- (八)有關經簽奉核定公餘進修之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構)學校之公務人員，如其因部分進修課程於上班時間開課，致需利用部分辦公時間請假從事進修之情形，與行政院 94 年函所示情形類似，係出於不可歸責於當事人之事由且別無選擇餘地(如：必修課程於上班時間開課、公餘時間之開課學分數不足(或學校嗣後停開課程)致當事人須利用辦公時間選修課程以符學校修業規定等因素)，得依行政院 94 年函規定辦理。惟如非屬上述情形，自無該院函規定之適用，不宜依公餘進修之規定申請進修費用補助。至案涉事實認定部分，

仍宜由服務機關本於職權，就個案情形為具體判斷。

【教育部 101.5.31.臺人(二)字第 1010094732 號書函】

(九)所詢學校專任教授申請休假研究，於休假研究期間，可否擔任校內常設性委員會委員代表及出席會議一案，

1. 公立專科以上學校教師奉准休假研究，係有其目的性（從事學術研究），不宜從事其他與休假研究原因不符之情事。
2. 復查教育部86年1月24日台（88）審字第86009096號函釋略以，衡酌現行大學法之精神，有關教授休假研究之規範應由各校自行研訂施行。據以，公立專科以上學校得依本辦法規定，自訂教授休假研究之相關規範。

【教育部101.6.4臺人（二）字第1010096633號函】

(十)「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防治準則」業經教育部於中華民國 101 年 5 月 24 日以臺參字 1010081429C 號令修正發布施行，並將名稱修正為「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教育部 101.6.4 臺訓(三)字第 1010101395 號書函】

(十一)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函以，有關公教人員子女有股利所得，可否請領子女教育補助費一案，申請人子女並無固定工作，惟家中開設公司，將其子女加入為股東，因而該名子女99年度有股利所得，以該項股利所得並非屬從事經常性工作所得報酬，同意得依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附表九說明四規定：「子女以未婚且無職業需仰賴申請人扶養者為限。公教人員申請子女教育補助時，其未婚子女如繼續從事經常性工作，且註冊之日前6個月工作平均每月所得（依所得稅法申報之所得）超過勞工基本工資者，以有職業論，不得申請補助。」申請子女教育補助費。

【教育部101.5.31臺人(三)字第1010094485號書函】

(十二)因公傷病成殘命令退休教師亡故，其遺族請領一次撫慰金時，應按該核定年資計算應領之一次退休金。【教育部101.6.4臺人（三）字第1010093954號函】

(十三)有關公立學校教師曾任保育員年資得否採計為退休年資疑義，案經轉准銓敘部上開書函復以，公務人員退休法(以下簡稱退休法)第 31 條第 3 項規定：「公務人員具各縣(市)政府及鄉(鎮、市)公所設立之托兒所納編前保育員任職年資，應予併計退休年資。但因該年資不具備公務人員資格且已支領離職互助金，不再計算退休給付。」100 年 1 月 1 日以後退休生效並具保育員年資者，其所具保育員年資須經納編(不限納編時點)後，其納編前之保育員任職年資始得適用上開退休法第 31 條第 3 項規定，併計為公務人員退休年資；反之，未經納編之保育員年資即不得併計為公務人員退休年資。公立學校教職員具有保育員年資者，是段年資採計比照辦理。

【教育部 101.6.5 臺人（三）字第 1010094307 號函】

二、公務員服務法第 13 條相關解釋彙整表 (1)

編號	經營商業相關疑義	函釋內容	函釋文號
1	公務員服務法第 13 條所稱私營商業及經理疑義。	<p>一、官商投資合辦之銀行或其他公司，係屬私法人，其所營之商業自為公務員服務法第 13 條所稱之私營商業。</p> <p>二、公務員服務法第 13 條所稱之經理，係指有民法所定之經理權者而言，商號於總經理之外，所設之經理、協理或襄理，是否同條所稱之經理，應以商號所授與之權限是否民法所定之經理權為斷，不得專依名稱定之。至同條所稱之董事長，包含副董事長在內，不設董事長僅設常務董事者，其常務董事即為同條所稱與董事長相同之職務，但於董事長之外所設之常務董事則否。</p>	司法院 31 年 1 月 28 日院字第 2291 號函
2	公務員得否依法兼任公營事業或公司代表官股之董事、監察人。	<p>公務員服務法第 13 條第 1 項所稱之商業，係包括農工礦事業在內，公務員兼任此項實業公司之董監事，不得謂非違反該條項之規定，惟兼任公營事業機關或特種股份有限公司代表官股之董事、監察人，依同項但書規定，則不在禁止之列。至受有生活費之黨務工作人員，非本法所稱之公務員，不適用該條項之規定。(附註：公務員服務法第 13 條第 1 項原規定：「公務員不得直接或間接經營商業或投機事業。但兼任公營事業機關或特種股份有限公司代表官股之董事監察人，不在此限。」上開但書規定，嗣於 36 年 7 月修正成為現行第 13 條第 2 項規定：「公務員非依法不得兼公營事業機關或公司代表官股之董事或監察人。」)</p>	司法院 32 年 3 月 21 日院字第 2493 號函
3	原經營商業之人，任為有俸給之公務員者，得否繼續經營。	<p>公務員之家屬經營商業，係受公務員之委託，以公務員名義為公務員之計算為之者，自屬公務員直接經營商業。其受公務員之委託，以自己之名義為公務員之計算為之者，亦屬公務員間接經營商業。若該家屬以自己之名義，為自己之計算為之者，則非公務員經營商業。又原係經營商業之人，任為有俸給之公務員者，如不停止其經營，即屬違反公務員服務法第 13 條第 1 項之規定，應依同法第 22 條辦理。</p>	司法院 32 年 4 月 21 日院字第 2504 號函
4	公務員得於報紙雜誌投稿或著作書籍出版收受報酬，或編輯研究學術之雜誌刊物。	<p>公務員在報紙雜誌投稿或著作書籍出版收受報酬，或編輯研究學術之雜誌刊物，均非修正公務員服務法第 13 條第 1 項所謂經營商業。</p>	司法院 32 年 4 月 28 日院字第 2508 號函
5	現任官吏不得	現任官吏當選民營實業公司董監事雖非無效，但如充任	司法院 34

編號	經營商業相關疑義	函釋內容	函釋文號
	充任民營實業公司董監事。	此項董監事，以經營商業或投機事業，即屬違反公務員服務法第 13 條第 1 項之規定。	年 12 月 20 日院解字第 3036 號函
6	公務員同居或共財之父兄經營商業，是否為公務員經營商業。	公務員之父兄經營商業，如係以自己之名義，為自己之計算為之者，雖公務員與之同居或共財，亦非公務員經營商業。	司法院 37 年 1 月 24 日院解第 3812 號函

三、動態篇

(一)人事動態

姓名	異動類別	新職及單位	原職及單位	生效日期
鄧旭榮	調入	教學媒體處編審	新北市政府民政局科員	101.06.01

(二)新夥伴介紹

🌸教學媒體處-鄧旭榮🌸

各位同仁大家好，我是教學媒體處鄧旭榮，本人個性略為內向，喜好多屬靜態(閱讀、音樂、電腦……等)，動態活動則鍾情於與大自然近距離的接觸。

回到空大任職是一段奇異且值得珍惜的緣份，我希望和大家為學校正向的動能一起努力，我的電話分機是 5216，歡迎隨時指教。



(三)

◎專題演講活動表

時 間	中 高 階 人 員 訓 練 課 程	講 座 姓 名	地 點
6月21日(星期四) 下午 14:00~17:00	藍海策略與創新實務	大人物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范揚松董事長	教學大樓2樓電腦教室

◎員工人文關懷活動-電影賞析

時 間	電 影 名 稱	地 點
6月25日(星期一) 下午 14:00~17:00	嫌豬手事件簿	教學大樓2樓電腦教室

(四)本校6月份壽星名單

Happy
birthday!



葉玉玲小姐	涂清介先生	王禹晴小姐	林凱宏先生	秦蕙茹組長
鄭基良老師	張秀如小姐	王淑珍小姐	林佳茹小姐	戴淑君小姐
吳曉雲小姐	呂宗燁小姐	郭雅芬組長	張淑儀編審	李佩蓉小姐
李景素秘書	柯明良老師	李曉玲小姐	曾毓苓小姐	吳碧娥小姐
崔金網小姐	王有瑄小姐	魏俊華主任	郭瑞華小姐	